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航指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 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2-A340-12

修正案号: 39-7484

一. 标题: 燃油—燃油控制与监控计算机—测试/改装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空客A340-541, A340-542, A340-642和A340-643所有制造序列号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EASA AD 2012-0235, 2012 年 11 月 7 日发布;
- 2.空客所有营运人电传 AOT A340-500/600-28A5057, 2012 年 3 月 12 日发布及后续经批准的修订版;
- 3.空客服务通告 SB A340-28-5055 初版, 2012 年 7 月 4 日发布及后续经批准的修订版。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12-A340-06, 39-7240

在对另一空客机型进行燃油量指示探针屏蔽监视警告研究中, 确定A340-500/600飞机上一屏蔽监视导线可能在燃油箱内部发生断路。该故障在飞行中是不能被发现的, 因为在设计时被认为是3级 (Class 3) 信息 (维护检查)。

这种状况如果没有被发现和纠正, 遇上雷击, 可能潜在的导致配平油箱内火花隙点火 (大翼和机身油箱不受影响), 这可能危害飞机

的安全飞行。

为了应对这种潜在的不安全状况，曾发布CAD2012-A340-06要求通过MCDU（多用途控制和显示组件）获取3级CMS（中央维护系统）燃油系统信息，以确定仅在配平油箱内的任何Hi-Z Shield Open故障，并根据结果，采取适用的纠正措施。

自从CAD2012-A340-06发布后，开发了一个最终措施，将一个能量限制电阻器安装在尽可能靠近燃油数据集中器的飞机线束上。

鉴于上述原因，本指令保留了被替代的CAD2012-A340-06的要求，另要求改装燃油控制与监控计算机（FCMC）屏蔽监视器雷击防护，并成为要求的定期测试的最终措施。

按要求完成以下措施，除非事先已经完成：

CAD2012-A340-06的重新声明：

（1）在2012年3月23日（CAD2012-A340-06的生效日期）后的14天内，并且此后以不超过800飞行小时的间隔，按照空客所有运营人电传（AOT）A340-500/600-28A5057的说明，执行FCMC的System BITE测试，以确认配平油箱内是否存在“Hi-Z 1 SHIELD OPEN”的故障信息。

（2）除了本指令段落（1）要求的测试之外，每次在配平油箱内执行维护措施后，都需按照空客AOT A340-500/600-28A5057的说明完成FCMC的System BITE测试。

注：本指令段落（2）要求完成的FCMC System BITE 测试，不能代替本指令段落（1）要求完成的FCMC System BITE 测试。

（3）如果在本指令段落（1）或（2）要求的任何测试中（按适用行），在配平油箱内出现“Hi-Z 1 SHIELD OPEN”信息，则在下次飞行前，完成本指令段落（3.1）或（3.2）规定的纠正措施（按适用性），或者按本指令段落（4）的要求改装飞机：

（3.1）纠正与3级信息有关的故障，并在配平燃油箱内无“Hi-Z 1 SHIELD OPEN”信息后，按照空客AOT A340-500/600-28A5057的说明，再次执行本指令段落（1）要求。

（3.2）联系空客获取由批准的Technical Adaptation提供的临时解决方案，并相应地完成这些说明（将相关的高阻抗屏蔽监视线路从相应的燃油数据集中器断开）。

本指令新的要求：

（4）在本指令生效后的12个月内，按照空客服务通告SB A340-28-5055的说明，改装FCMC屏蔽监视器雷击防护。

（5）本指令段落（4）要求的改装，构成本指令段落（1）或（2）对该架飞机要求的重复性的System BITE 测试的最终措施。

如需调整完成本指令的时间或采取等效符合性方法，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2012 年 11 月 21 日

六. 颁发日期：2012 年 11 月 15 日

七. 联系人： 龙飞君
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1-22322237